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江苏瀚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泰州市水利局海陵分局（单位名称）的海陵区区乡两级河道管理范围重新划定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海陵区区乡两级河道管理范围重新划定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供应商填写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（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江苏瀚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2人，营业收入为724.0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94.2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2、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_（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_____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____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瀚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7月13日

备注：小型、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的服务的，视同为中型企业。若供应商提供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为虚假声明则视同提供虚假材料，按《政府采购法》相关规定处理并提请政府监督部门给予行政处罚。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盐城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泰州市水利局海陵分局（单位名称）的海陵区区乡两级河道管理范围重新划定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海陵区区乡两级河道管理范围重新划定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供应商填写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（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盐城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18人，营业收入为11507.6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421.46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2、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_（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_____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____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盐城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7月13日



备注：小型、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的服务的，视同为中型企业。若供应商提供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为虚假声明则视同提供虚假材料，按《政府采购法》相关规定处理并提请政府监督部门给予行政处罚。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